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曲尉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师茜列席。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指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119,636,676.39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963,667.6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96,654,207.98 元，减去 2017 年因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的现金股利 86,390,395.10 元后，2017 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7,936,821.63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和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政策，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阶段需要和年度计划重

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实际情况，为维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长期发展，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本 863,903,9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86,390,395.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7、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的经营计划为：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净利润变化幅度为 0%至 30%（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

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财务的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10、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实际用途，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进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作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

1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1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裁根据行业水平和实际工作量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审计服务价格并签定相关合同。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